需求清单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产品名称 | 技术参数 | 数量 |
| 1 | 短波治疗仪 | 1、额定工作频率： 27.12 MHz±0.6%；2、两种治疗模式：持续和脉冲；3、功率能量：持续输出时，功率最大值可设到400W；脉冲输出时，最大输出功率为1000W。4、脉冲输出时，脉冲重复频率可以在15—200Hz之间选择5、快速自动调谐，保证功率输出恒定，温度精准控制，保证使用安全6、脉冲输出的平均功率：在 0.6W 到 80W 之间 ；7、提供不同脉冲频率及脉冲峰值功率的平均功率治疗表；8、脉冲持续时间（脉冲宽度）：0—400 us ；9、输出波形：方波脉冲波 ；10、可回馈病人实际吸收剂量的百分比11、治疗时间： 0-30分钟可调，到达预定时间发出声音信号并自动停止输出；12、可实现多方向多段式调整的电极臂，即电极臂可 360 度调整 ；13、电容电极多档可调14、电磁防护：14.1、安全保护：在治疗过程中，由持续输出转为脉冲输出是设备自动停止输出；由脉冲输出转为连续输出，设备输出自动调节到最小安全值；14.2、自偶变压器：设备配有自偶变压器，以保证长时间的稳定输出；14.3、全金属外壳，配有高频开关，高频电路设置独立自动空气断路器，具备多重防过载保护；14.4、全屏蔽设计，设备电源线为具有电磁屏蔽网的不可拆卸软电缆，具有良好的电磁兼容性，屏蔽有害电磁辐射。15. 安全级别：符合相关规范，安全级别高可加分。16.电压：符合国内用电规范 | 1台以上 |
| 2 | 微波治疗仪 | 1.频率：2450MHz±50MHz2.波长: 12.24cm±0.1cm3.治疗时间：0～30分钟4．配有多种辐射器，可以满足人体各大小部位的治疗5. 照射方式：连续模式、间歇模式等模式6．采用防止因不小心而产生误操作的锁定功能7. 支架采用了新的制动装置，可对患部进行准确的定位治疗8.安全设置：安全功率输出保护装置，防止伤害性电波泄漏装置、自动断电保护装置，主机与输出线具有很好的屏蔽性，无微波泄漏9.安全级别：符合相关规范，安全级别高可加分。10.电压：符合国内用电规范 | 1台以上 |
| 培训 | 向甲方提供能够提高相应业务水平的培训 |
| 付款方式 | 货到付款不超50%，完成验收付清尾款。 |

申请人的资格要求：

1.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
2.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

2.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，须提供加载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”的有效营业执照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；

2.2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【须提承诺函并加盖公章（格式自拟）】；

2.3、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【须提承诺函并加盖公章（格式自拟）】；

2.4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【提供声明函加盖本单位公章】

2.5、供应商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（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）【提供声明函加盖本单位公章】；

2.6、供应商在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”网站（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）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、没有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没有被列入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（www.ccgp.gov.cn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【须提承诺函并加盖公章（格式自拟）】；

2.7、如供应商不是所投设备生产厂家的，属于三类医疗设备的供应商须具有医疗设备经营企业许可证，属于二类医疗设备的须具有医疗设备经营企业备案登记凭证【提供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】；

2.8、所投设备属于二、三类医疗设备产品的须具有医疗设备注册证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（进口设备除外），属于一类医疗设备产品的须具有产品备案登记凭证、生产企业备案登记凭证【提供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】；

2.9、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【提供声明函及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法人、股东等高管人员相关资料截图】

2.10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。